

盛九畴 编著

训诂与文言文教学

《说文解字》『言』

部：『训，说教

也。』『诂，训故言

也。』训故言者，说释

故言以教人，是谓之

诂。训诂学则是

从『小学』中分化出

来的一门相对独立的

学科。在传统的中国

语言文字学中，它侧

重于研究字义、词义



上海教育出版社

训诂与文言文教学

盛九畴 编著

上海教育出版社

(沪)新登字107号

责任编辑 叶碧芬

封面设计 陈达林

训诂与文言文教学

盛九畴 编著

上海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永福路123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市印刷十二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6.5 字数 159,000

1994年11月第1版 1994年11月年1次印刷

印数 1—2,700本

ISBN 7-5320-2918-2/G·2848

定价: 6.85元

目 录

1 训诂与文言文教学	(1)
1.1 从“小学”说到训诂与训诂学的含义	(1)
1.2 从训诂内容看训诂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3)
1.3 训诂知识在文言文教学中的作用	(12)
2 词语训释的几条基本原则	(19)
2.1 从语言的社会性考察词语含义	(19)
2.2 从语言的时代性和历史发展分析词语含义	(21)
2.3 从语言事实出发, 实事求是解释词语含义	(23)
2.4 联系民族历史文化考定词语含义	(26)
3 辨古今异形, 识通假用法, 熟悉文言文中字形与字义的约定关系	(32)
3.1 从字义的发展、字形的分化分辨古今字	(33)
3.2 从音同音近、义不相干识别通假字	(37)
3.3 古今字与通假字的区别	(44)
3.4 通假字的读音	(45)
4 分析字形, 探求字义	(48)
4.1 以形求义的依据	(48)
4.2 以形求义的作用	(50)
4.3 以形求义例释	(53)
4.4 从字形分析字义时要注意的问题	(59)
5 分析语法结构以确定词语含义	(82)
5.1 要分辨词与词组以及词组内部的结构关系	(83)

5.2 语法结构与词义的制约关系	(92)
6 分析语境, 随文释义	(98)
6.1 词的含义与偏义	(100)
6.2 语境分析种种	(101)
6.3 随文释义	(109)
7 比勘互证, 探求词义	(114)
7.1 比例而知, 触类旁通	(114)
7.2 比勘校读	(118)
7.3 方言证古	(125)
8 分析辞例, 推求词义, 辨析语义	(131)
8.1 对文与词义的推断	(131)
8.2 互文与语义的辨析	(138)
8.3 借代	(141)
8.4 避讳	(145)
9 研究词的孳乳和词义的引申规律, 使词语教学系统化	(150)
9.1 词的孳乳过程——同源词研究	(150)
9.2 词义的引申规律——多义词的词义系列	(159)
10 探求词义理据, 深化对词义的理解	(172)
10.1 探求词义理据的意义	(172)
10.2 词义理据的可释性	(173)
10.3 从词源上探求单纯词的词义理据	(177)
10.4 从词义构成特点和修辞用法探求合成词的词义 理据	(181)
11 训诂资料和工具书的利用	(189)
11.1 旧注的名称与体式	(189)
11.2 旧注中常见的注释格式与常用术语	(194)
11.3 文言文教学常用工具书	(199)
后记	(204)

1

训诂与文言文教学

1.1 从“小学”说到训诂与训诂学的含义

中国古代没有“语言学”这个名称，但不能说中国古代没有关于语言文字方面的研究。

中国传统的语言文字之学曾统称为“小学”。所谓训诂与训诂学，本是“小学”中的一个部分，因此，要知道什么是训诂，最好先从什么是“小学”说起。

“小学”原本的意思是指儿童读书的学校，小学之上还有所谓“大学”（即“太学”）。《大戴礼·保傅》：“及太子少长，知妃色，则入于小学。”卢辩注：“古者太子八岁入小学，十五岁入太学也。”东汉许慎《说文解字·叙》：“周礼八岁入小学，保氏教国子先以六书。”崔寔《四民月令》：“农事未起，命成童以上入太学，学五经；命幼童入小学，学篇章。”

到了汉代，“小学”一词渐由指学习的场所引申为指所学的科目。《汉书·艺文志》：“凡小学十四家，四十五篇。”此“小学”即指学科。上古时，小学阶段所学的主要科目，就是许慎《说文解字·叙》中所说的“六书”，崔寔《四民月令》中所说的“篇章”。“六书”即文字学中所谓“象形、指事、会意、形声、转注、假借”六种汉字的造字、用字条例；“篇章”即《汉书·艺文志》中所列的如《仓颉篇》、《史籀篇》、《凡将篇》、《急就章》之类的儿童识字课本。这些学习内容都以识字为主，与文字的关系最为密切，所以，汉代

用作学科名称的“小学”，实际上就是文字之学。《汉书·杜邳传》：

“吉子竦又从邳学问，亦著于世，尤长小学。”颜师古注：“小学谓文字之学也。周礼八岁入小学，保氏教国子以六书，故名云。”

文字有形、有音、有义，三者虽密不可分，但分析研究工作尽可有所侧重，或侧重于字形的研究，或侧重于字音的研究，或侧重于字义(词义)的研究。到了《隋书·经籍志》，“小学”便分为“体势”、“音韵”、“训诂”三类。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卷一：“文字之学凡有三：其一体制，谓点画有衡(横)纵曲直之殊；其二训诂，谓称谓有古今雅俗之异；其三音韵，谓呼吸有清浊高下之不同。论体制之书，《说文》之类是也；论训诂之书，《尔雅》《方言》之类是也；论音韵之书，沈约《四声谱》及西域反切之学是也。三者虽各一家，其实皆小学之类。”由此可知，文字学、音韵学、训诂学是从“小学”中分化出来的三门相对独立的学科。大致说来，文字学研究汉字的形体构造及其流变，音韵学研究汉语的语音及其沿革，而训诂与训诂学，在传统的中国语言文字学中，则是侧重研究字义、词义的。

所谓“训诂”，前人有过很多解释。如：

《说文解字》“言”部：“训，说教也。”段玉裁注：“说教者，说释而教之。”“诂，训故言也。”段注：“故言者，旧言也。……训故言者，说释故言以教人，是谓之诂。……汉人传注多称故者，故即诂也。……贾谊为《左氏传》训故，训故者，顺释其故言也。”

郭璞《尔雅·释诂》注：“此之所以释古今之异言，通方俗之殊语。”

孔颖达《毛诗·周南·关雎》正义：“诂训传者，注解之别名。……诂者古也，古今异言，通之使人知也；训者道也，道物之貌以告人也。……然则诂训者，通古今之异辞，辨物之形貌，则解释之义尽归于此。”

由此可知，“训诂”可以说是“注释”的别名，“训诂”的含义是指解释古书中字、词、句的含义。用现代语言学的观点来说，训诂就是解释古书语义，或对古书语义所作的解释；那么，训诂学可以说是古书语义解释学。训诂的目的在于沟通古今语义，帮助人们读懂古书；训诂学研究解释古书语义的原则、方法等，偏重实用，因此它是一门工具之学。

1.2 从训诂内容看训诂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古书难读，人所共知。但是，古书为什么难读？古书难读在哪里？为什么必须通过训诂才能读懂古书？我们可从分析历代训诂的内容来说明古书难读的主要原因所在，从而认识训诂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一、古词、古义后人多有不晓

古今词汇有发展，古今词义有变化，古时可能是妇孺皆知的常语、常义，因时移世易，后世学人以为艰奥，非经训释不能尽通其义。例如：

(1) (孟子)曰：“挟太山以超北海，语人曰：‘我不能。’是诚不能也。为长者折枝，语人曰：‘我不能。’是不为也，非不能也。故王之不王，非挟太山以超北海之类也；王之不王，是折枝之类也。”(《孟子·梁惠王上》)

什么叫“折枝”？“折枝”一词在孟子时代可能是个常语，可是后人已弄不明白它的确切含义了。对“折枝”一词的含义，历来有三种不同的解释：一谓按摩肢体，说见赵岐《孟子章句》、《后汉书·张皓传》注引刘熙；二谓折取树枝，说见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三谓折腰，说见《文献通考·经籍考》引陆筠《翼孟》。究竟以何说为确，迄无定论。杨伯峻《孟子译注》取第二说，王力主编《古代汉语》取第一说，中学语文课本取第三说，又录第二说备参。

(2) 不狩不猎，胡瞻尔庭有县(悬)特兮。(《诗经·魏风·伐檀》)

檀》)

又：不思旧姻，求尔新特。(《诗经·小雅·我行其野》)

“特”是个常用字，其“杰出、突出”等义古今相通，但“县特”、“新特”中“特”的词义颇古，且后世已废，不经训释，后人便不明其义了。“县特”的“特”，毛传：“兽，三岁曰特。”“新特”，毛传：“外昏(婚)也。”朱熹《诗集传》：“特，匹也。”匹，即配偶。

(3) 或问民所勤。曰：“民有三勤……政善而吏恶，一勤

也；吏善而政恶，二勤也；政吏骈恶，三勤也。”(扬雄《法言·先知》)

“勤”也是个常用字，有“辛劳”、“尽力”、“帮助”等义，但“民有三勤”的“勤”，联系上下文意来看，与上述诸义均不切合，而与《吕氏春秋·不广》中“补周室之阙，勤天子之难”的“勤”义同，意为“忧虑、担心”。李轨注：“勤，苦。”苦与忧义近。这个古义后世罕用，成了后人阅读上的一个难点。

(4) (苏)武既至海上，廩食不至，掘野鼠去草实而食之。

(《汉书·苏武传》)

颜师古注：“去谓藏之也。”“去”在古时有“藏”义。后人有不明白此以致误解古书的，如《三国志·魏书·华佗传》：“复与两钱散。(李)成得药去。五六岁，亲中人有病如成者，谓成曰：‘卿今强健，我欲死，何忍无急去药，以待不祥？先持贷我，我差，为卿从华佗更索。’成与之。”这是中华书局1959年12月第1版的标点，校点者误解“成得药去”的“去”为“离去”义，造成断句有误。“成得药去”的“去”当与下文“何忍无急去药”的“去”同义(裴松之注：“古语以藏为去。”)，正确的断句当为“成得药，去五六岁”。

句子是由词按照一定的语法规则组成的，若不解句中的词义，便不能明白句意；一旦弄懂了句中的词义，句意也就基本可通了。因此，字义、词义的训释自然成了训诂的核心。现再举数例如下：

(5) 坎坎伐檀兮，寘之河之干兮。河水清且涟猗。不稼不穡，胡取禾三百廛兮。不狩不猎，胡瞻尔庭有县貍兮。（《诗经·魏风·伐檀》）毛传：“坎坎，伐檀声。寘，置也。干，厓也。风行水成文曰涟。种之曰稼，敛之曰穡。一夫之居曰廛。貍，兽名。”郑笺：“冬猎曰狩，宵田曰猎。胡，何也。貉子曰貍。”

(6) 多行不义，必自斃，子姑待之。（《左传·隐公元年》）杜预注：“斃，踣也。姑，且也。”

又：既而大叔命西鄙北鄙贡于己。（同上）杜预注：“鄙，郑边邑。贡，两属。”

二、古代的方言俗语、译语后人难明其义

汉语自古就有方言分歧，一些方言俗语进入历代书面语言便不可避免。正如刘知几《史通·杂说中》所说：“晋楚方言，齐鲁俗语，六经诸子载之多矣。”方言俗语因受地域的限制，此地人不言而喻，彼地人则不得其解，加之相去时远，后人便难明其义了。这就需要以通语释之。例如：

(7) 宋人有闵其苗之不长而揠之者。（《孟子·公孙丑上》）“揠”字，赵岐注：“挺拔之，欲亟长也。”按：“揠”是个方言词，扬雄《方言》卷三：“揠，拔也。……东齐海岱之间曰揠。”

(8) 芟夷我农功，虔刘我边垂。（《左传·成公十三年》）“虔”、“刘”二字，杜预注：“皆杀也。”“虔刘我边垂”意谓屠杀我晋国边界人民。按：“虔”、“刘”皆方言词，扬雄《方言》卷二：“虔、刘、惨、淋，杀也。秦晋宋卫之间谓杀曰刘，晋之北鄙亦曰刘。秦晋之北鄙，燕之北郊，翟县之郊，谓贼为虔。”

唐宋以后的古书中方言俗语更多，成为阅读上的一大障碍。例如：

(9) 青箬裹盐归峒客，绿荷包饭趁虚人。（柳宗元《柳州峒

氓》）

其中“箬”、“峒”、“趁虚”皆方言词语。吴处厚《青箱杂记》：“箬，

楚人谓竹皮曰箬。峒，山穴。岭南人呼市为虚。”钱易《南部新书》八：“端州以南，三日一市，谓之趁虚。”按：“虚”亦作“墟”，趁虚，犹言赶集。

(10) 几曾见寄书的瞒着鱼雁？小则小，心肠儿转关。

(王实甫《西厢记》三本二折)

又：老夫人转关儿没定夺，哑谜儿怎猜破，黑阁落甜话
儿将人和，请将来著人不快活。(同上二本三折)

其中“转关(儿)”、“阁落”、“和”皆方言俗语。“转关”一词古书中有时指一种守城的战具，即转关桥；有时指古乐曲名；但《西厢记》中的“转关(儿)”另有他义。王季思《西厢记》校注释为“变计”，蒋礼鸿《敦煌变文字义通释》释为“使机诈、耍手段”，王锬《诗词曲语词例释》释为“使奸耍滑”。按：后二说近是。又“阁落”一词，王季思认为是“助辞，与支刺，兀刺等辞同例”，而王伯良则认为“黑阁落，北人乡语，谓屋角暗处，今犹以屋角为阁落子”。又“和”，意为“哄骗”。

再说译语。这里所说的译语主要是指音译外来词。中国是个多民族的国家，在民族交往中，一些少数民族语言的词语进入了汉语；另外，汉族在同域外民族的友好交往中，又吸收了一些外来词，丰富了汉语的词汇。这些音译外来词大都生疏难解，必须用汉语固有词进行训释。这也是阅读古书中碰到的一个难点，是训诂要解决的问题。例如：

(11) 阴山道，阴山道，纥逻敦肥水草好。(白居易《新乐府

·阴山道》)

“纥逻敦”指青草。纥逻，青色的；敦，草或草原。这是突厥语的音译外来词。

(12) 米罕整斤吞，抹邻不会骑。(《哭存孝》杂剧一折)

“米罕”指肉，“抹邻”指马，分别为蒙古语 mixa(n) 和 morin 的音译外来词。

三、古代汉语特殊的语法构造影响后人对语义的理解

语法有较大的稳定性。古今汉语的语法基本一致。但随着语言向着越来越精密的方向发展，汉语语法也有不少变化。为了顺利地阅读古书，准确理解古书语义，对古代汉语特殊的语法构造当有足够的认识。揭示语法构造上的特点，有助于确定句子的语义，因此，训诂不能不涉及语法。例如：

(13) 葛之覃兮，施于中谷。（《诗经·周南·葛覃》）毛传：“中谷，谷中也。”郑笺：“葛延蔓于谷中。”孔疏：“中谷，谷中，倒其言者，古人之语皆然，《诗》文多此类也。”

按：方位词“中”置于名词之前，《诗经》中用例甚多，如《周南·兔置》：“肃肃兔置，施于中林。”“中林”即“林中”；《邶风·柏舟》：“泛彼柏舟，在彼中河。”“中河”即“河中”；《王风·黍离》：“行近靡靡，中心摇摇。”“中心”即“心中”；等等。

(14) 既见君子，不我遐弃。（《诗经·周南·汝坟》）孔疏：“不我遐弃，犹云不遐弃我，古人之语多倒，《诗》之此类众矣。”

(15) 谚有谓“室于怒，市于色”者，楚之谓矣。（《左传·哀公十三年》）杜注：“言灵王怒吴子而执其弟，犹人忿于室家而作色于市人。”从杜注可知“室于怒，市于色”即为“怒于室，色于市”，但语法构造不同。

四、古书用字纷繁，易致迷惑

古代书面语，特别是上古汉语书面语，同字异义、同义异字的情况相当普遍，若不能拨开雾障，掌握古书中字形和字义特有的约定关系，找出本字、本义，便容易误读、误解。因此，从文字的形、音、义揭示古书中文字的通用现象，在训诂中占有突出的位置。例如：

(16) A. 夫岂不义而曾子言之？是或一道也。（《孟子·公孙丑下》）

孙丑下》）

B. 孟子曰：“无或乎王之不智也。”（同上《告子上》）

其中“或”字同形，但字义不同：A例“或”是副词，表示不肯定，相当于“大概”，“是或一道也”意谓“这大概是有点道理的”；B例“或”是动词，是“惑”的借字，意思是“怪、奇怪”，“无或乎王之不智”意谓“王的不聪明不足为怪”。

(17) 子路有闻，未之能行，唯恐有闻。(《论语·公冶长》)
句中两个“有”字形同而义异：前者是“有无”的“有”，动词，“有闻”即“有所闻知”；后者是“又”的借字，相当于副词“复、再”，“有闻”意谓“复有所闻知”。

(18) 臧文仲其窃位者与！知柳下惠之贤而不与立也。

(《论语·卫灵公》)

句中“位”与“立”形异而义同：“窃位”即“窃取职位”，“不与立”即“不与职位”。“立”与“位”古通用。

以上四个例子属于语言文字本身的问题。古书难读，还不只是语言文字本身，还涉及到古人的行文习惯以及古代的名物、典章制度、礼仪习俗等等。

五、代语、用典使文意艰涩

古人写诗作文爱用代语、典故，究其原因，或为炫学，刻意求雅，致使文意艰涩难懂；或出于某种难言之隐，不便直说，求助于代语、典故，使人如雾中观花，扑朔迷离，隐晦费解。例如：

(19) 沾牙旧姓馀甘氏，破睡当封不夜侯。(胡峴《饮茶诗》)
“馀甘”是橄榄的别名，见《临海异物志》；“不夜侯”是“茶”的代称，见陶穀《清异录·茗荈》。

(20) 呜呼！余自少陆机作赋之二年，至过蓬瑗知非之两岁，三十四年之间，忧患得失，何其多也。(李清照《金石录后序》)

“余自少陆机作赋之二年”，句子点明作者与赵明诚结婚时的年龄，但“少陆机作赋之二年”是几岁？相传晋时文学家陆机二十岁作《文

赋》，故杜甫《醉歌行》有“陆机二十作文赋，汝更少年能作文”的诗句。那么，“少陆机作赋之二年”当是二十减二，即十八岁了。“过蓬瑗知非之两岁”，句子点明作者写此序时的年龄，但“过蓬瑗知非之两岁”又是几岁呢？据《淮南子·原道》载：“蓬伯玉年五十而知四十九之非。”蓬伯玉即蓬瑗。据此知“知非之年”为五十岁，那么“过蓬瑗知非之两岁”就是五十加二，即五十二岁了。从十八岁与赵明诚结婚，到五十二岁写此序，其间正好三十四年。这是在年龄称谓上用代语，也是用典。

(21) 畏南山之雨，忽践秦庭；让东海之滨，遂餐周粟。
下亭漂泊，皋桥羁旅。楚歌非取乐之方，鲁酒无忘忧之用。

(庾信《哀江南赋序》)

庾信《哀江南赋序》用骈文写成，描述国家战乱，自己屈节仕敌，以及对此痛惜惭愧的心情，却又不直抒胸臆。这里共录八句，句句用典，文意费解。“畏南山”句用《列女传》陶答子妻事：“陶答子妻曰：‘妾闻南山有玄豹，雾雨七日而不食者，何也？欲以泽其毛而成文章，故藏而远害。’”意谓自己遭遇侯景之乱，本应藏而远害，却终不修名节。“忽践秦庭”句用《左传·定公四年》申包胥哭秦庭乞师救楚事：“申包胥如秦乞师……依于庭墙而哭，日夜不绝声，勺饮不入口七日……秦师乃出。”意谓出使救急谋和。“让东海”句用《孟子·离娄上》姜太公避纣居海滨以待清平事：“太公辟(避)纣，居东海之滨，闻文王作，兴曰：‘盍归乎来！吾闻西伯善养老者。’”意指宇文宽篡西魏建立北周。“遂餐周粟”句用《史记·伯夷传》：“武王已平殷乱，天下宗周，而伯夷、叔齐耻之，义不食周粟，隐于首阳山，采薇而食之。”意指自己屈节仕北周。“下亭”句用东汉孔嵩赴京师途中夜宿下亭，马被盜事，见《后汉书·独行传》，意谓旅途漂泊而多患难。“皋桥”句用东汉梁鸿至吴与皋伯通居庀下事，见《后汉书·梁鸿传》，意指羁旅异乡。“楚歌”句用《汉书·高帝纪》：“帝谓戚夫人曰：‘为我楚舞，吾为若楚歌。’……歌

数阙，戚夫人歔歔流涕，上起去，罢酒。”“十二月，围羽垓下，羽夜闻四面皆楚歌。”意指凄怆。“鲁酒”句用《庄子·胠篋》中“鲁酒薄而邯郸围”的故事。八句的意思是说：自己遭遇世乱，本想隐居远害，保持个人名节，却因国事危急而出使西魏；后来江陵沦陷，北周又篡夺了西魏，我又失节愧为北周之臣。离乱年代，自己备尝漂泊羁旅之苦，虽对酒当歌，也失掉了欢悦心情，反而更添愁恨。如果不了解出典，就简直不知所云了。

六、不辨古代名物，而不能透彻理解文意，甚至张冠李戴，造成误解

名物涉及人们生活的各个方面，有些名物古有今无，后人不甚了了；有些名物称谓古今相同而内容不同。例如：

(22) 礼有以文为贵者，天子龙衮，诸侯黼(fǔ)，大夫黻(fú)，士玄衣纁裳。(《礼记·礼器》)

“龙衮”指绣有龙的礼服，“黼”指绣有黑白相间的花纹的礼服，“黻”指绣有黑青相间的花纹的礼服，“玄衣纁裳”指黑色上衣、浅红色下衣的服饰。这些名物现在都不存在了。

(23) 斥候，望烽燧不得卧。(《汉书·贾谊传》)

“斥候”，犹今所谓侦察兵。“烽燧”，颜师古注：“文颖曰：边方备胡寇，作高土橦，橦上作桔槔，桔槔头兜零，以薪草置其中，常低之，有寇即火燃举之以相告，曰烽。又多积薪，寇至即燃之，以望其烟，曰燧。”师古曰：“昼则燔燧，夜则举烽。”可见，“烽燧”是古代边境高处设立的烽火台，是用以报警的两种信号。这些名物有的改变了称谓(如“斥候”)，有的已不复存在了(如“烽燧”)。

(24) 酈生至，入谒，沛公方踞床使两女子洗足。(《史记·

酈食其传》)

“床”的名称古今相同，但用途不一。古代的“床”兼坐卧两用，所谓“踞床”即蹲坐于床。它与今天仅作卧具的“床”用途不一。至于“胡床”，更是坐具，是从西域传入的，是今天的坐椅的前身。

七、不明典章制度、礼仪习俗，则难通晓语义

典章制度、礼仪习俗，代有更易，后人如不明前代的典章习俗，便难以明白语义，因此，在训诂中常需随文说解。例如：

(25) 失时不雨，民且狼顾，岁恶不入，请卖爵子，既闻

耳矣。(贾谊《论积贮疏》)

对其中“请卖爵子”一句，不少注本解释为：朝廷用卖爵位的办法来增加收入，百姓靠卖子女来维持活命这是不确切的。从语法上说，本句主语是“民”，“卖爵子”是“(民)卖爵(民)卖子”，中间并未更换主语，从汉代的现实制度上说，“民”是可以买卖爵位的，《史记》、《汉书》中对这方面有明文记载。例如：

天下旱、蝗。帝加惠……发仓庾以振贫民，民得卖爵。(《史记·孝文本纪》)《索隐》引崔浩云：“富人欲爵，贫民欲钱，故听买卖也。”

间者，数年岁比不登，民待卖爵鬻子以接衣食。(《汉书·严助传》)

郡县之民得买其爵，以自增至卿。(《汉书·晁错传》)

民有罪，得买爵三十级以免死罪。(《汉书·惠帝纪》)

颜师古知道汉代有此制度，因此，他在《食货志》中“卖爵子”原文下注引如淳曰：“卖爵级又卖子也。”所谓朝廷卖爵百姓卖子的说法是由于不明当时的制度而致。

(26) 主人出迎尸，众人揖……主人西面左手执几缩之，进授尸于筵前。尸进，二手受于手间。主人退，尸还几缩之……主人东楹东北面拜，尸复位，尸与侑皆北面答拜。

(《仪礼·有司彻》)

“尸”，今指死尸，是不会动的，可例(26)中的“尸”又是“进”，又是“还几缩之”，又是“复位”，还能“答拜”，这该怎样理解呢？原来这与古代的祭礼有关，这里的“尸”并非死尸，而是扮受祭的死者的人，所以会有各种动作。

古书难读，还有其他原因，上述七个方面是经常碰到的。训诂就是要帮助人们扫清这些阅读上的障碍，因此，训诂的必要性和重要性是显而易见的。

1.3 训诂知识在文言文教学中的作用

文言文教学，历来强调多读、熟读，这是很有道理的。多读，才能增加积累，增强语感；熟读，才能理解文意，掌握规律。但是，今天我们教学文言文，已不能再走博览群书、皓首穷经的老路，而应该把感性材料的积累与理性知识的增长结合起来，把掌握方法与提高效率结合起来，达到事半功倍。这就需要学点训诂知识，把训诂知识运用到文言文教学中去。

训诂知识在文言文教学中的作用是多方面的：

一、它可以帮助我们弄清释义的根据，正确阐明词语含义，解决文言词语教学中的一些疑难问题。例如：

(27) 齐师败绩。(《曹刿论战》)

“败绩”一词一般注本均释为“大败”，这是不错的，但“败绩”为什么有“大败”的意思呢？它的释义根据何在？根据训诂知识，可以从两个方面去探索：先从字的形义上分析：“败”有“坏”义，陆宗达在《训诂简论》中认为“败”即“退”字，“退”《说文》释为“坏也”；又“败绩”的“绩”《三体石经》作“迹”，“迹”字又可作“蹟”。陆宗达说：“凡循道而行谓之‘迹’，如是则车不能循道而行谓之‘败绩’。”车不能循道而行，有时便不免要翻车，所以“败绩”有时指“车覆”，如《礼记·檀弓上》：“鲁庄公及宋人战于乘丘。县贲父御，卜国为右。马惊，败绩，公队（坠），佐车授绥。”再从古代战争以车战为主来分析。在以车战为主的战争中，若兵车不能循道而行，乱了阵脚，甚至翻了车，便说明打了大败仗。所以释“败绩”为“大败”。前人把“败绩”释为“丧其功绩”（见《左传·庄公十一年》“大崩曰败绩”杜预注）